**2018年度中国共产党开封市委员会宣传部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开封市委员会宣传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开封市委员会宣传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共开封市委宣传部是市委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主要工作职责有：贯彻落实党中央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大方针政策;统筹协调全市党的意识形态工作;统筹指导协调全市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规划组织全市思想政治工作;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拟定全市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统筹指导协调推动精神文化产品创作生产;管理电影行政事务;统筹指导协调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统筹指导舆情信息工作;统筹协调全市对外宣传工作;统筹协调组织开展新闻发布工作;统筹协调、指导推动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统筹指导协调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领导开封日报报业集团、开封广播电视台，代管市社科联、市文联，指导协调市文广旅局工作等。

　　二、机构设置

　　中共开封市委宣传部为一级预算单位。2019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市委宣传部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研究室、理论科、新闻科等18个科室。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具体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总计为1908.34万元，支出总计为1890.75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890.8万元，下降31.82%，支出总计减少938.77万元，下降33.18%。主要原因一是2017年，在中央电视台做开封宣传的宣传片，支付广告宣传费，二是2017年是开封的创文决胜年，文明办相关创文支出大幅增加，2018年没有此类支出发生，因此收支均大幅下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合计1908.34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890.8万元，下降31.82%，主要原因是2017年在中央电视台做广告宣传，支付广告宣传费用。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08.3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支出合计1890.75万元，较2017年相比，支出总计减少938.77万元，下降33.18%。主要原因是在中央电视台做开封宣传，支付了广告宣传费用。其中：基本支出902.42万元，占47.73%;项目支出988.33万元，占52.2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为1908.34万元，支出总计为1890.75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890.8万元和938.77万元，分别下降31.82%和33.18%。主要原因一是2017年，在中央电视台做开封宣传的宣传片，支付广告宣传费，二是2017年是开封的创文决胜年，文明办相关创文支出大幅增加，2018年没有此类支出发生，因此收支均大幅下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90.7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38.77万元，下降33.18%。主要原因一是2017年，在中央电视台做开封宣传的宣传片，支付广告宣传费，二是2017年是开封的创文决胜年，文明办相关创文支出大幅增加，2018年没有此类支出发生，因此收支均大幅下降。

　　(二)结构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90.7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278.23万元，占67.61%;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347.3万元，占18.3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2.28万元，占8.5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46.76万元，占2.47%;农林水(类)支出4万元，占0.21%;住房保障(类)支出42.18万元，占2.23%;其他(类)支出10万元，占0.53%;

　　(三)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704.48万元，支出决算为1890.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93%。其中：

　　1.201(类)33(款)01(项)。年初预算为550.21万元，支出决算为577.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普调了一次工资。

　　2.201(类)33(款)02(项)。年初预算为310万元，支出决算为292.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专项支出项目较预算结余了部分费用。

　　3.201(类)33(款)50(项)。年初预算为73.43万元，支出决算为74.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201(类)33(款)99(项)。年初预算为263.81万元，支出决算为334.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因临时性项目支出较多，故后期追加预算支出额较大。

　　5.207(类)01(款)99(项)。年初预算为237.87万元，支出决算为30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因临时性项目支出较多，故后期追加预算支出额较大。

　　6.207(类)99(款)02(项)。年初预算为40万元，支出决算为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专项支出项目较预算结余了部分费用。

　　7.208(类)05(款)01(项)。年初预算为77.46万元，支出决算为92.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补发了离退休人员工资。

　　8.208(类)05(款)05(项)。年初预算为65.91万元，支出决算为7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养老保险基数调整，养老保险金额增加。

　　9.210(类)11(款)01(项)。年初预算为45.32万元，支出决算为46.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医疗保险基数调整，医疗保险金额增加。

　　10.213(类)05(款)02(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市委扶贫政策，新增拨付扶贫资金。

　　11.221(类)02(款)01(项)。年初预算为40.47万元，支出决算为42.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公积金金额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90.7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02.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988.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0万元，支出决算为43.12万元，完成预算的61.60%。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主要有2018年，我单位文明办主任何利军同志随出国考察团出国考察，支出5.95万元，年初未做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5.95万元，占13.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4.02万元，完成预算的46.73%，占32.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3.15万元，完成预算的57.87%，占53.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9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我单位文明办主任何利军同志随出国考察团出国考察，支出5.95万元，年初未做预算。开支内容包括：考察费5.95万元。

年内，我单位随市出国考察团出国考察，人数1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1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73%。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购置车辆0辆。因政策变化年初购车预算未执行。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4.02万元。主要用于购汽油、保险、维修(护)、车辆租赁等(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内含公车租赁费用)。2018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了2.33万元，下降了14.25%，主要原因为：年内厉行节约，压缩了公车运行成本。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40万元，支出决算为23.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87%。其中：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3.15万元。主要用于正常的国内公务接待及清明文化节、菊花文化节邀请重要嘉宾及媒体记者的接待费用。

　　2018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72个、来宾692人次(主要用于清明文化节、菊花文化节邀请重要嘉宾及媒体记者，不包括陪同人员)。2018年共接待外宾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要求，2018年度中共开封市委宣传部共进行了1个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评价对象为开封“文化+”研学班经费。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8年度中共开封市委宣传部开封“文化+”研学班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科学规范，项目资金预算30万元，实际支出27.91万元，预算完成率93%。项目资金由市财政按时足额拨付至我部，项目资料齐全有效，支出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完整，公开、公平、公正。项目实施情况总体效果较好，圆满完成了对全市文化人才队伍的能力提升。研学班以当前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城市文化与城市经济的互动影响等方面作为切入点，制定了科学合理的课程设置，既有课堂教学，又有现场教学和研讨沙龙。通过聆听专家教授精心授课，使大家深受启发;通过现场教学实地感受，使大家对杭州文化产业发展有了更直观的体会，通过与杭州市有关职能部门领导和专家的研讨，使大家碰撞出下一步如何做好工作的思想火花。通过集体研学，为我市进一步深入实施“文化+”战略，加快构筑文化高地示范区，加强全市文化人才队伍建设，为打造国际文化旅游名城提供了重要人才支撑。项目完成率100%，完成及时率97%，经费支出达标率100%，分数为96分，自评等级优秀。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中共开封市委宣传部为一级预算单位。

　　2018年度中共开封市委宣传部开封“文化+”研学班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科学规范，项目资金预算30万元，实际支出27.91万元，预算完成率93%。项目资金由市财政按时足额拨付至我部，项目资料齐全有效，支出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完整，公开、公平、公正。项目实施情况总体效果较好，圆满完成了对全市文化人才队伍的能力提升。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18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21.35万元，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使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无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以上的专用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